

#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件

通办物资〔2021〕1号

---

## 关于公布 2021 年第三季度 供应商不良行为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

股份公司各企业：

2021 年第三季度信用评价中共有 3 家供应商存在日常不良行为，其中：产品质量类潜在不良行为 1 家，企业行为类潜在不良行为 2 家，详见附件 1。依据《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通号运营〔2019〕337 号）规定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对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绍兴奥顿电子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通报警告。上述供应商的不良行为纳入年度信用评价。

2. 进一步强化供应商动态管理，完善档案库，及时进行履约评价。对于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的供应商不良行为，应

报尽报，严禁瞒报漏报。供应商较大和重大不良行为，应即时反馈股份公司物资装备事业部，属于产品质量类的应同时反馈科技创新部。前三季度供应商不良行为上报情况，见附件 2。

本次信用评价结果同时在中国通号采购电子商务平台“供应商中心”栏目进行发布。

- 附件： 1. 2021 年第三季度供应商不良行为汇总表  
2. 2021 年前三季度供应商不良行为上报情况统计表



## 附件 1

### 2021 年第三季度供应商不良行为汇总表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供应物资名称	不良行为内容	不良行为等级	处理决定
1	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91440300778785072F	印制板 C9373.01.01	交货验收或现场抽样检测,产品质量出现一次不合格记录的。	产品质量类 潜在不良行为	通报警告
2	绍兴奥顿电子有限公司	91330604050138892P	防雷器	办理准入时,所提供说明材料与事实存在差异,发现后及时整改。	企业行为类 潜在不良行为	通报警告
3	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	91440300732050644R	交换机模块底 Z100N.65P.00 交换机模块 Z100N.65B.00 CS 接口板 Z100U.80G.00	因供应商原因未按需求计划或合同约定及时交货,未影响正常使用的。	企业行为类 潜在不良行为	通报警告

附件 2

**2021 年前三季度供应商不良行为上报情况统计表**

序号	企业名称	上报数量
1	研究设计院集团	12
2	西安工业集团	3
3	卡斯柯	1
4	通号电气化局	1
5	城交公司	1
6	通号工程局集团	0
7	上海工程局集团	0
8	通信信息集团	0
9	创新投资	0
10	通号建设集团	0
11	通号轨道	0
12	通号电缆集团	0
13	国际控股	0

---

抄送：二七公司、成套公司、存档。

---

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     2021 年 10 月 27 日印发

---